立法會
Legislative Council

立法會 FC24/15-16 號文件

檔　號：CB1/F/1/1(5)B

電　話：3919 3129

日　期：2015年11月5日

發文者：財務委員會秘書

受文者：財務委員會委員

財務委員會

陳偉業議員就委員根據《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》第 37A 段提出的議案事宜致主席的函件及主席致陳偉業議員的覆函

謹遵主席指示，隨文附上下列文件，供委員參閱 ——

(a) 陳偉業議員於 2015 年 11 月 4 日就上述事宜發出的函件(立法會 FC24/15-16(01)號文件) (只備中文本)；及

(b) 主席於 2015 年 11 月 5 日致陳偉業議員的覆函(立法會 FC24/15-16(02)號文件) (只備中文本)。

財務委員會秘書

(薛鳳鳴女士)

連附件